

XUESHENGDUWU

百部文学名著导读丛书

BAIBUWENXUEMINGZHUDAODUCONGSHU



方笑一 编著

四川教育出版社

编者的话

世纪之交，中国文化呈现出生机勃勃的景象。这对于正在成长的一代青少年而言，实属一大幸事。青少年通过阅读文学作品，可以培养自己的情操，增强自己的文化修养，扩大自己的见识。

但是，古今中外，文学作品数不胜数。应该读些什么作品？尤其是应该如何阅读文学名著呢？

我们这套《百部文学名著导读》丛书，就是为了满足同学们这种阅读需要。

这套丛书从古今中外文学名著中选取了一百部。对每部作品的内容、作者、艺术特色和精彩片断，编著者都作了富有启发性的评介。

这是一个美的世界。文学大师们那奇特的想象、动人的构思、富有生命激情的抒写，足以把读者带入这如醉如痴的美的世界。

这是一条欣赏美的捷径。我们的编著者用生动而又流畅的语言，细致地介绍了各位文学大师的生平，勾勒了这些名著的风貌，并且以自身丰富的文学涵养体察了名著中艺术心灵的律动。我们可以通过这条捷径，遁入到文学大师那复杂而又动人的心灵世界和艺术世界。

这是一次诱发美的想象的契机。我们阅读文学作品，不是为了纯粹的消遣，也不仅仅是为了好奇，更为重要的是，要通过阅读文学作品激发我们的文学创造力。

荷马、屈原、莎士比亚、李白、杜甫、歌德、曹雪芹、泰戈尔、鲁迅等大师的作品，历经岁月

的考验，再一次向新一代青年敞开。这是一种幸福的过程。

许多伟大的心灵，都曾会聚在文学这里，抒情、吟唱、赞美伟大的时代。许多伟大的心灵，都曾运用文学这一武器，为人民鼓与呼，把锋利的笔刺向黑暗的心脏。

在二十一世纪的中国，文学将会取得更加辉煌的成就。这一历史重任理当属于二十一世纪的青少年。

阅读名著，可以体会真正的文学精神。

倾心文学，可以描绘美好的生活。

千万名青年能从这里出发，用自己的心灵创作出无愧于大时代的伟大作品，将是我们最大的心愿。

编者

1997 年 2 月

目录

苏轼的生平〔1〕

苏轼的诗〔19〕

苏轼的词〔35〕

苏轼的散文〔57〕

作品选读〔77〕

《苏轼文集》导读

苏轼的生平

苏轼，字子瞻，又字和仲，号东坡居士。他是我国北宋时期伟大的文学家和杰出的艺术家。无论是在诗、词、散文的创作上，还是在书法、绘画等领域中，他都取得了极高的成就。他的名字，不仅在我国文学艺术的发展史上长存永驻，而且也为广大人民群众所熟悉。他的作品，深受不同时代读者的喜爱，并对后世文学家产生了非常深远的影响。可是，苏

轼的人生道路却不是一帆风顺的。坎坷的政治命运和长期的生活磨难并不能够将这位伟人压垮。在他的生命历程中，我们既看到了正直的知识分子在封建社会中遭遇的种种悲剧，也看到了他自身巨大的人格光辉。

家世与少年时代

北宋仁宗景祐二年（1036）阴历十二月十九日，一代文豪苏轼诞生在四川眉山的一个文学世家里。

四川，素有“天府之国”的美称。自古以来，这里产生了许多著名的文学家。汉代的司马相如、扬雄都是四川人。唐代大诗人李白的少年时代也是在四川度过的。苏轼的家乡眉山，更是山青水秀的好地方。它位于成都西南二百来里，被长江的支流——岷江贯穿了全境。眉山西南一百余里的地方，耸立着举世闻名的风景名胜和佛教圣地——峨眉山。南宋诗人陆游来到这里，作诗赞叹：“蜿蜒回顾山有情，平铺十里江无声。孕奇蓄秀当此地，郁然千载诗书城。”（《眉山披风榭拜东坡先生遗像》）正是这块“孕奇蓄秀”的宝地，孕育了苏轼这样的大文豪。后来，苏轼在各地为官，仍深深眷恋着故乡的山水风物与人情。

伟人的产生，光靠“地灵”还是远远不够的，总还需要“人杰”。我们当然有必要谈谈苏轼那富有文学传统的家庭。苏轼的祖父苏序，一生不曾为官，却很喜欢作诗，“诗多至千余首”（曾巩《赠职方员外郎苏君墓志铭》），可见他是一个颇有文学修养的人。伯父苏涣，更是因考中了进士而名震乡里，为人称道。而对苏轼影响最大的，还是他父亲苏洵。苏洵，字

明允，自幼聪慧，却不爱读书。二十七岁时，他才开始沉下心来，发奋学习。不过，他的仕途却不很顺利。经历了几次科举考试的失败后，苏洵对考试渐生反感，最终“绝意于功名，而自托于学术。”到了晚年，苏洵的文章才声誉鹊起，名满天下。父亲对苏轼的影响是多方面的，刻苦读书的精神自不用说，就是在人生观与文学创作风格方面，苏轼也与其父有着割不断的联系。

苏轼的母亲程氏，是个知书达礼的有教养的妇女。她一共生了三子三女，可惜长子和两个大女儿都不幸夭折了。这样，苏轼就成了家中的长子。他弟弟苏辙，字子由，也是北宋著名的文学家。不过，由于弟弟性格温和稳重，处事比较谨慎，才没有像他哥哥那样经受过多的磨难。苏轼兄弟的关系非常亲密，两人自幼在学业上互相切磋，长大后又经常一起去游山玩水。这种可贵的亲情也给了苏轼极大的安慰与快乐。苏洵父子三人在文学上都有不小的贡献，被后人称为“三苏”，在“唐宋八大家”中占了三位。

苏轼在这样的家庭里自然受到了悉心的教育和照顾。他八岁入乡塾读书，因天资聪颖常被先生另眼相看。过了三年，苏轼和弟弟被父亲送到眉山城西寿昌院州学教授刘微之那里读书。刘微之是当地很有学问的人，他曾写过《鹭鸶诗》，常为其中“渔人忽惊起，雪片逐风斜”二句自负。可小苏轼认为，“逐风斜”三字没有写出鹭鸶的归宿，还是改成“雪片落蒹葭”更好。先生听了这话，当即惊叹道：“吾，非若师也！”可见苏轼的才智的确不同凡响。

在家里，苏轼兄弟俩当然由父亲教导。十来岁时，苏轼便在父亲布置的作文《夏侯太初论》中写下了这样的警句：

“人能碎千金之璧，不能无失声于破釜；能搏猛虎，不能无变色于蜂虿。”他的非凡见识受到父亲的赞扬。苏洵在外游学时，教育儿子的任务就落到了母亲程氏身上。有一回，程氏读东汉范滂的传记。范滂因党锢之祸被宦官杀害，临刑前，他与母亲诀别。这位母亲却显得异常坚强，安慰他说：“你既然成全了美名，又要追求长寿，哪能两者兼得呢？”苏轼在一旁看了大受感动，就问母亲，假如自己成了范滂，母亲会赞许吗？程氏回答，你能做范滂，难道我就不能做范滂之母吗？程氏为儿子有大志向而高兴，感叹说：“吾有子矣！”

就这样，苏轼在宁静的读书生活中度过了自己的少年时代。老师、父母的教诲，学业上的严格训练，这些都是小苏轼日后成才所必不可少的。熟读经史，博览群书，也为他日后的文学创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由于内因与外因的交互作用，苏轼对文学艺术表现出了浓厚的兴趣。他如饥似渴地从古代大作家、大思想家那里吸收养料，努力学习写诗作文，并且培养了自己广泛的文艺爱好与浓厚的艺术修养。这为他后来成为一代文豪创造了条件。但是，小苏轼也显露出自己的性格特点：直率、诚恳、不善于掩饰内心的情感。这与他日后在政治上大起大落也很有关系。

宋仁宗至和元年（1054），十九岁的苏轼与青神（今四川青神县）乡贡进士王方的女儿王弗结婚，当时，王弗年方十六。她聪慧娴静，又有一定文化，时常伴着丈夫读书，两人感情很深。可惜的是，王弗在二十七岁时就病逝了，这桩美满的婚姻只持续了十一年。尽管如此，苏轼对她仍是一往情深。十年后，苏轼写下《江城子·乙卯正月二十日夜记梦》一词悼念亡妻，感情真挚，催人泪下。

嘉祐元年(1056)，苏洵带着两个儿子离开家乡，赴汴京赶考，这可以说是苏轼仕途的开始。等待着他的，又将是怎样的人生呢？

初入仕途

这是苏轼一生中第一次出川。就苏洵而言，此番带着两个儿子赴京应试可以说是把握住了机遇。他自己仕途不顺利，当然不愿看到儿子和自己一样。况且，通过科举考试入仕，是当时读书人的正规出路，也是大丈夫报效国家的途径。

要考中进士，是比较困难的，原因之一就在于考试程序繁多。一般来说，读书人要经过举人考试、礼部考试、复试、皇帝御选等几次筛选。嘉祐元年九月，苏轼顺利过了举人考试这一关。第二年正月，苏轼又参加了礼部考试，试题是《刑赏忠厚之至论》。在这篇仅有六百余字的文章中，苏轼阐述了“以君子长者之道待天下，使天下相率而归于君子长者之道”的仁政思想。结果，文章博得主考官欧阳修和梅尧臣的高度赞赏。梅尧臣是当时著名的文学家，他认为苏轼文章有“孟轲之风”。作为北宋古文革新运动倡导者的欧阳修，更是“惊喜以为异人”，还当作者是自己的学生曾巩。为避嫌疑，他把苏轼列为第二名。接下来的礼部复试中，苏轼即以“春秋对义”获得第一。这年三月，苏轼与苏辙终于通过仁宗的殿试，同时进士及第。

对于年仅二十二岁的苏轼来说，这次考中进士是非常幸运的。这固然是他的天资和努力的结果，也和主考官欧阳修的政治和文学主张密切相关。在政治上，苏轼的观点当时与

欧阳修比较接近。在文学观念上，苏轼那种朴实无华的文风正符合了欧阳修所倡导的古文运动的要求。苏轼在《上梅龙图书》中说：“轼长于草野，不学时文，词语甚朴，无所藻饰。意者执事欲抑浮剽之文，故宁取此，以矫其弊。”显而易见，这种观念在欧阳修和梅尧臣那里会得到极大的共鸣。由于两个儿子一下子成了进士，苏轼的名气也大了起来。经欧阳修举荐，他的文章被上奏朝廷，于是“公卿士大夫争传之……一日父子隐然名动京师，而苏氏文章遂擅天下”。（欧阳修《故霸州文安县主簿苏君（明允）墓志铭》）

正当苏家父子沉浸在成功的无限喜悦中时，四川家中却传来了不幸的消息。苏轼的母亲程氏已于四月八日病故。面对这突如其来的噩耗，三人只得立刻离京返乡。嘉祐四年（1059）十一月，苏轼服丧期满，再次与父亲、弟弟出川赴京。很快，他被任命为河南府福昌县主簿。不过，苏轼并未赴任，而是在欧阳修的推荐下，参加了秘阁的制科考试。

“制科”，区别于“常科”，是指皇帝特别下诏而举行的临时性考试。苏轼参加的是“直言极谏科”的考试。在这期间，苏轼写下了《进策》二十五篇、《进论》二十五篇，《礼以养人为本论》等六论，以及皇帝御试的《御试制科策》一篇。苏轼一番辛劳终于没有白费，他的成绩是“入三等”，而自宋朝建国以来“入三等”者仅有两人。在这次考试中写的这些政论文章，代表了苏轼在仁宗时期的政治主张，也可以说代表了他一生的政治主张。苏轼对当时现实政治的看法概括起来就是“有治平之名而无治平之实”。宋王朝结束了五代以来的割据局面，经过近百年的发展，经济文化都比较繁荣。可是，严重的土地兼并现象，庞大的官僚机构、糜烂的皇室生活，以

及辽、西夏的进犯和朝廷的妥协，这些都说明了在这歌舞升平的表象之下，正埋伏着危险的隐患。苏轼凭借其清醒的政治头脑，认清形势后，提出了自己的改革意见。他主张“涤荡振刷”，朝廷应“卓然有所立”，反对“因循苟且”的社会风气。但是，与后来实行变法的王安石不同，苏轼反对“鲁莽”从事，不主张激烈的变革，而主张渐变、微变。正如弟弟苏辙所说：“公（指苏轼）与介甫（指王安石）议论素异。”（《东坡先生墓志铭》）这就为苏轼日后在政治上受到的挫折埋下了种子。

在这次考试中，不但苏轼的政见展露无遗，而且他的直率的性格和坚持独立思考的特点也得以充分显示。他针砭时弊毫不留情，“直言当世之故，无所委曲”。甚至，他还指责仁宗皇帝的无所作为，“未知勤”，“未知御臣之术”。而那种“上下相安，以苟岁月”（《御试制科策》）的作风也引起他的强烈不满。苏轼在《上曾丞相书》中写道：“虽古之所谓贤人之说，亦有所不取。虽以此自信，而亦以此自知其不悦于世也。”这反映了他不肯见风使舵的可贵的政治品性。苏轼后来在政治生涯中既不阿附新党，也不屈从旧党，始终坚持自己的观点，实在并非偶然。

苏轼应试后不久，就被任命为大理评事签书凤翔府（在今陕西）判官，以京官的身份充任州府签判。这是他实际从政的开始。在凤翔，虽然遇到了一些自然灾害，也看到了一些不合理的现象，苏轼依然勤奋工作，也结交了一批朋友。英宗治平二年（1065），苏轼还京判官告院。经过考试，苏轼入三等，得直史馆，这是与皇帝比较接近的馆阁职务。但是，不幸之事接踵而来，这年五月，妻子王弗病逝于京师，葬于京

城之西。失去这位“贤内助”，对苏轼无疑是一个沉重的打击。第二年四月，苏洵又卒于京师，苏轼只得和弟弟再次返蜀，为父亲服丧。

从变法之争到“乌台诗案”

妻子与父亲的相继去世，可能是苏轼生活中第一次较大的变故。但是，苏轼这次回乡，却是他一生中的最后一次。在这之后，陷于政治旋涡中的苏轼，便再也没有机会看到那使他魂牵梦系的蜀山蜀水了。

就在苏轼服丧期间，朝廷发生了巨大的变化，英宗病逝，神宗继位，王安石利用这一机会全面推行了变法。年轻的神宗赵顼很想有所作为，加上王安石具有改革家所有的魄力，变法就成为席卷全国的浪潮。熙宁二年（1069），苏轼回到京师，此时各项变法措施正在紧锣密鼓地展开。但是，变法遭到以司马光为首的一些保守官员的强烈反对。王安石迅速提拔了一批原来官职低微的人作为变法的依靠力量，成为当时的“新党”。由于变法者的激进以及变法过程中的用人不当，新法出现了很多流弊。苏轼原本反对王安石的激烈的改革，看到许多弊病后，他立即两次上书神宗，全面反对变法方案，要求朝廷停止新法。苏轼其实与司马光等人有所不同，他并非思想保守，而是主张稳健行事，但这当然不能符合皇帝的意思。他的意见书更招来了“新党”的不满，最终没有被采纳。苏轼在京师感到无趣，于是自请外调，熙宁四年（1071），他到杭州（在今浙江）任通判之职。在杭州，苏轼一方面为老百姓办实事，一方面寄情山水，结交朋友，以驱遣心中的烦

闷。熙宁七年（1074）九月，苏轼改任密州（治所在今山东诸城）知州。他上书朝廷要求减轻赋税，同时领导人民抵抗蝗灾，取得了成效。熙宁十年（1077），苏轼又调任徐州（在今江苏）知州，当时正值黄河决口，他组织人员，亲自指挥抗洪斗争。元丰二年（1079）春天，苏轼移任湖州知府（今浙江吴兴）。在外为官的几年，虽然心中不免有愁绪，可生活还是比较安宁充实的。苏轼无论如何也不会料到，一场极大的诬案正在等待着他，使他的命运发生逆转。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“乌台诗案”。

先让我们来看看当时朝廷的情况。“新党”与“旧党”之间的斗争依然激烈。在“旧党”的攻击下，王安石于熙宁七年（1074）第一次罢相。变法者内部的争斗也愈演愈烈，一些小人乘机公报私仇。熙宁九年（1076）十月，由于吕惠卿上书揭发，王安石再次罢相，退出政治舞台。至此，变法的性质逐渐发生变化，投机新法之徒肆意结党营私，报复旧党。正直的苏轼自然成了他们下手的目标。

苏轼在外任职期间，由于不满新法，看到人民生活的疾苦，不免在诗中流露了一些牢骚。这给了想陷害他的人以可乘之机。元丰二年（1079），御史中丞李定、监察御史里行何正臣、舒亶联名弹劾苏轼，罪证是他的一部诗集《元丰续添苏子瞻学士钱塘集全册》（简称《钱塘集》）。他们把苏轼的一些诗文加以断章取义，穿凿附会，认为他狂妄自大，诋毁新法，“包藏祸心”，“讪谤朝廷”。李定说苏轼有四条可废之罪，“讪上骂下”。舒亶攻击他“怨望皇上”，“无人臣之节”。何正臣说苏轼每有水旱之灾、盗贼之变，就归罪于新法，要求对他“大明诛赏，以示天下”。总之，他们的目的是置苏轼于死

地。神宗尚有些爱才之心，本不想把苏轼治罪。可是，面对几个御史的轮番围攻，神宗只得下令御史台逮捕苏轼。御史台又称“乌台”，此案又由诗文引发，故称“乌台诗案”，这其实是一场文字狱。

太常博士皇甫遵自请逮捕苏轼，并求在途中把苏轼寄监，可是神宗认为“只是根究吟诗事，不消如此”，于是皇甫遵只得带着儿子前往湖州。当时的驸马都尉王洙知情后，立即派人通知在南京（今河南商丘）的苏辙。苏辙手下飞驰赶往湖州，想在皇甫遵到达之前把情况告知苏轼。本来，皇甫遵日夜兼程，不料儿子病倒在润州（今江苏镇江），耽搁了几天，苏轼得以在事先知道消息，有所准备。他被押离湖州时，老百姓无不泪如雨下。其时，苏轼的继妻王闰之（原妻王弗的堂妹）烧毁了家中所存的苏轼全部的诗作，以免再生事端。苏轼自料此行必死无疑，屡次准备自杀。先是在舟中想投河而死，又想服药自尽，但念及亲人，终于没有寻短见。抵京后，苏轼遭到审讯，结果与他有诗文交往的数十人都受到不同程度的牵连。

由于当时苏轼的名望已经很大，加之朝中官员对此案意见不一，苏轼没有被立即斩首。另一些人则倾其全力加以营救。第一个当然是弟弟苏辙，他要求以自己的官职为兄长赎罪。宰相吴充劝神宗容忍苏轼。当年向欧阳修介绍苏家父子的前辈张方平也投书朝廷，请求不杀苏轼。已经退居金陵的王安石，也上书说：“安有圣世而杀才士乎？”此外，王安礼（王安石之弟）、曹太后（宋仁宗之后）均出面说情。在多方努力下，苏轼终于幸免于难，而被贬为黄州（今湖北黄冈）团练副使，不得签书公事。“乌台诗案”就此了结。

那本差一点使苏轼送命的《钱塘集》今已失传，我们只能从别人的记载中看到一些被指控的诗文。当然，其中一部分否定了新法，反映了苏轼的偏见，但小人们对他的中伤显然属于无中生有，所谓“欲加之罪，何患无词”而已。这个突如其来的打击无疑是巨大的，它是苏轼人生道路上极重要的一个转折点。元丰二年（1079）十二月二十九日，苏轼结束了在御史台监狱惶恐不安的生活，次年二月到达贬所黄州。与以往的外调不同，苏轼此时已是罪臣，地位既低，生活也变得拮据起来。来黄州后，他先寓居于城西南的定惠院，过着寂寞的日子。后来，他又迁居长江边上的临皋亭，并在这里建了南堂。由于经济状况日益窘迫，苏轼只好请求老朋友马正卿帮忙，为他请得城东营防废地数十亩，准备亲自动手开垦耕种。这块荒地，被命名为“东坡”，苏轼也以“东坡”二字为号。在农业劳动中，苏轼初次尝到了农民的艰辛与快乐，“躬耕”之劳，使他的人格得到升华。在东坡上，苏轼还修了几间草屋，因为竣工时恰逢大雪纷飞的天气，便在四壁绘着雪景。这里就被称为“东坡雪堂”。

黄州时期，苏轼的心情是极其复杂的。经过“乌台诗案”，原先那种政治热情消失了不少，人间的世态炎凉却尝到了许多。有的老朋友不再通音信了，生活条件也变得不如过去那么充裕。苏轼开始追求解脱。他钻研经学，完成了《易传》和《论语说》。他经常在寺院中焚香默坐，并力图从老庄哲学中获得慰藉，以乐观与旷达的态度对待挫折。他寄情山水，把自己对大自然的热爱之情抒发在黄州附近几处风景优美的地方。元丰五年（1082）七月至十月，苏轼与朋友两次游黄州赤壁，为我们留下了千古名篇前后《赤壁赋》和《念

奴娇·赤壁怀古》词，这表明苏轼的思想跃上了一个新的高度。获罪贬官的痛苦煎熬着他的心灵，放达超脱的人生态度在他心中不断滋生，大自然的“清风明月”融入了他的生命。另外一方面，苏轼始终没有放弃对现实的关怀。他关心人民的疾苦，时刻注视着朝廷的政治动向与国家的安危。他不因自己地位低微而漠视现实，看到武昌一带百姓生活艰难以至于杀死自己的婴儿，他立即写信给鄂州（今湖北武昌）知州朱寿昌，请求赈济。“出世”与“入世”的人生态度，在黄州时期的苏轼身上，达到了比较完美的统一。虽然他有时也流露出消极悲观的情绪，但独具特色的苏轼“人格”正是在这时成熟的。它既不同于屈原那种以死报国的精神，也不同于陶渊明恬然隐退的高洁情操，它构成了中国古代文人的一种新的“人格典范”。这使苏轼超越了前人，也超越了自己。

再次陷身党争

转机终于来临了。神宗并没有忘记苏轼，由于爱才心切，他下诏苏轼改贬汝州（今河南临汝）。苏轼总共在黄州住了四年多。元丰七年（1084）四月，他终于带着家眷离开黄州南下。在九江，苏轼游览了风光秀美的庐山，在筠州（今江西高安），他看望了弟弟苏辙。然后，他又折回北上，去金陵拜会了闲居的王安石。王安石与苏轼过去只是政见不同，并无私仇可言。苏轼遭人弹劾贬到黄州，王安石在朝中受人排挤罢相退居金陵，此时两人倒是同病相怜。于是，这两位大诗人游览蒋山，还欣然和诗，相处极欢。苏轼还与他约定将来买宅为邻。这一年岁末，苏轼在泗州（今江苏盱眙东北）过

了年，继续往汝州进发。他写了《乞常州居住表》，得到神宗同意，于是又调转船头，赶往常州。

元丰八年（1085）三月，神宗病逝，年仅十岁的哲宗继位，国家大事由神宗之母高太后作主。高太后对新法一向持反对态度，现在大权在握，便不遗余力地起用那批不得势的旧党。司马光、吕公著、刘摯等人相继回朝为官。五月，苏轼被任命为登州（今山东蓬莱）知州。不久，即受诏命回京，先后任礼部郎中、起居舍人、中书舍人。苏轼想辞职，但未成功，最后又升为翰林学士。这时，他主持学士院考试和贡举考试，选拔了毕仲游、黄庭坚、张耒、晁补之等人，又把秦观、陈师道等人调入京城，于是，才士毕集，大家互相作诗唱和。苏轼在当时的文坛享有崇高的威望。

但是，苏轼并没有因为自己升官便飘飘然，他对事物始终保持着辨别能力。应该说，对于新法，苏轼自始至终是持否定态度的。但是，苏轼也肯定了新法的某些方面，这就和司马光等人有所不同。由于新法的弊病确实很大，司马光上台还是颇得人心的。当时，原主张变法的官员已不得势，而重新得势的反对变法者纷纷支持司马光尽废新法。这遭到苏轼的反对。他认为司马光“专欲变熙宁之法，不复较量利害，参用所长”。在他看来，仁宗行政的风格是忠厚，神宗的风格是励精，应该取长补短，做到“忠厚而不偷，励精而不苛”。（《试馆职策题三首》）司马光对他这种折衷的态度不以为然，有一次还公然争论起来。司马光死后，旧党分成几派，斗争激烈。人们又开始诬陷苏轼，给他施加压力。苏轼的刚直不阿的性格使他在朝廷里日子很不好过，加上一些失势的新党也乘机抓住他的诗文中的个别句子作为辫子，尽力诽谤，他